

## 中華民國射擊協會第 13 屆第 1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12 日下午 17 時 30 分整。
- 二、地點：臺北市凱撒大飯店北京廳(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 1 段 38 號四樓)。
- 三、指導單位：無
- 四、出席人員：  
理事長：陳士魁  
副理事長：  
常務理事：李文鵬、廖盈焜、粘慧珍、施榮宏  
理事：吳耀家、趙遠宏、田兆枝、徐慶煌、蔡世銘、薛婉菁、李耀文、賴志鴻、陳同心、徐曉如、郭茂鍾、余曉芬、張文育、陳世偉、郭孟熙  
監事會招集人：蘇崇碩  
常務監事：黃胤鴻  
監事：陳思薇、陳勝吉、曾國維、王志傑、謝志培
- 五、請假人員：  
副理事長：許宏斌、蕭政文、何方略  
常務理事：陳重文、袁志豪、陳建平  
理事：馬瑜梅、王心浩、楊勝德、邱泰翰、郭喜重、李峰南、高加欣、黃義介、李日昇  
常務監事：蘇景程  
監事：陳冠霖、鄭濟治、郭俊呈
- 六、列席人員：  
幹事部：陳武田、侯景文
- 七、主席：陳理事長士魁/蘇監事會招集人崇碩共同主持
- 八、記錄：陳武田
- 九、理事出席簽到人數 20 位，監事出席簽到人數 7 位，已達最低開會人數(理事會 18 位、監事 6 位)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十、主席致詞：略。

十一、來賓致詞：無。

十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狀況：

第 13 屆第 10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紀錄及執行狀況准予備查。

十三、報告事項：見會議資料。

會務報告事項予以備查。

財務報告(監察報告)事項予以備查。

十四、討論提案：

第一案：(提案單位：幹事部)

案由：審查個人會員入會申請案。

說明：個人會員入會申請人石大誠先生，入會申請資料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石大誠先生入會。

第二案：(提案單位：幹事部)

案由：審查學校團體會員入會申請案。

說明：開南大學、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及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申請入會資料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開南大學、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及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入會。

第三案：(提案單位：幹事部)

案由：申請主辦國際賽會案。

說明：泛太平洋射擊協會去年於韓國大邱辦理泛太平洋射擊錦標賽時決議，希望本會辦理 2024 年泛太平洋射擊錦標賽(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辦理 2024 年泛太平洋射擊錦標賽。

第四案：(提案單位：幹事部)

案由：本會申訴委員會委員改選案。

說明：依據本會申訴委員會組織簡則，委員會成員需每2年改聘，理事長提議所有委員留任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理事長提議所有委員留任。

第五案：(提案單位：幹事部)

案由：臨時雇員契約案。

說明：為因應主辦國際比賽，籌備委員會需聘任短期專職工作人員，擬臨時雇員契約1份如附件，提請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臨時雇員契約範本。

第六案：(提案單位：選訓委員會)

案由：經選拔辦法遴選進入培訓隊或代表隊之選手，應主動繳交啟蒙、階段教練之基本資料，提請討論。

說明：有鑑於部分選手不確實繳交啟蒙、階段教練之基本資料，故本會無法有效即時確認該選手啟蒙、階段教練，進而無法提送有功教練獎金分配名單，故擬建議遴選進入培訓隊或代表隊之選手，應主動繳交啟蒙、階段教練之基本資料，供幹事部存查，以備不時之需。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並於一年內完成資料收集及成立資料審查委員會審查資料。

第七案：(提案單位：幹事部)

案由：擬聘請顧問案。

說明：理事長提名謝武樵先生為本會顧問，謝先生曾任

多國外交大使及外交部次長，對我會涉外事務能提供助力，學經歷如附件，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聘任謝武樵先生為本會顧問。

第八案：(提案單位：幹事部)

案由：審查 113 年上半年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及基金收支表案。

說明：幹事部已編列完成 113 年度上半年、收支決算表、現金出納表、資產負債表及基金收支表如附件，送監事會審核後，造具審核意見書送還理事會，提請審查。

決議：理事會送請監事會審核，無審核意見，照案通過。

第九案：(提案單位：幹事部)

案由：章程修訂案。

說明：依據體育署 113 年 7 月 11 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 1130400074 號函要求在組織章程內增訂專項委員會及其他重要內部單位之組成，其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規範，故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第 30 條，提請審查。

原條文	擬修訂條文
第三十條 本會應依業務性質需要，邀聘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或社會公正人士成立各專項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前項專項委員會應包括選訓、教練、裁判、紀律及運動員委員會，各委員會之組織簡則及委員名單，應報教育部備查。	第三十條 本會應依業務性質需要，邀聘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或社會公正人士成立各專項委員會、小組或其他內部作業組織， <u>各專項委員會、小組或內部作業組織成員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u> ，其組織簡則經理事會通過後施行，變更時亦同。 前項專項委員會應包括選訓、教

	會，各委員會之組織簡則及委員名單，應報教育部備查。
--	---------------------------

決 議：照案通過，送第 13 屆第 4 次會員大會審議。

十五、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第一案：(提案單位：陳士魁理事長)

案 由：提供 2024 巴黎奧運會射擊代表隊加菜金案。

說 明：為體恤奧運代表隊訓練及比賽的辛勞，由陳理事長提供 5 萬元加菜金，慰勞代表隊之辛勞。

決 議：由理事長親頒加菜金 5 萬元給代表隊代表郭孟熙教練領取。

十六、散會 (下午 18 時 30 分)